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比亞迪股份有限公司**  
**BYD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11)

網站：<http://www.byd.com.cn>

**二零一七年年中期業績公告**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未經審核業績。本公告載有本公司二零一七年年中期報告全文，乃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中有關初步中期業績公告的相關規定而編製。本公司二零一七年年中期報告的印刷版本將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可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http://www.hkex.com.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byd.com.cn>閱覽。

承董事會命  
比亞迪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王傳福

中國•深圳，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王傳福先生，非執行董事呂向陽先生及夏佐全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子冬先生、鄒飛先生及張然女士。

##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期業績（期內）

營業額	0.16%	至人民幣43,817百萬元
毛利	-4.15%	至人民幣8,169百萬元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23.75%	至人民幣1,723百萬元
每股盈利	-32.18%	至人民幣0.59元

## 摘要

- 受政策變動及市場競爭影響，集團汽車業務收入及盈利有所下滑
- 雲軌業務拓展順利，接獲多個城市意向訂單
- 金屬部件業務快速增長，盈利能力持續提升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行業分析及回顧

### 汽車業務

二零一七年上半年，全球主要經濟體和新興市場的經濟前景均有所改善，世界經濟時隔八年迎來復甦跡象。期內，中國經濟保持穩健增長，供給側結構性改革漸見成效，二零一七年上半年中國經濟增長達6.9%，優於年初預期。中國經濟結構正在不斷調整優化，發展動能正有序轉換，消費已成為經濟增長主要推動力，對經濟增長的支撐作用進一步增強。

根據中國汽車工業協會發佈的統計數據，二零一七年上半年全國汽車產銷量分別為1,352.6萬輛及1,335.4萬輛，同比增長4.6%及3.8%，增速較去年同期有所放緩。其中，運動型多用途乘用車（「SUV」）仍然是主要增長動力，上半年產銷量為467.0萬輛及452.7萬輛，同比增長18.9%及16.8%，增勢依然強勁。

新能源汽車方面，財政補貼的大幅下調和新的產品目錄管理對行業短期影響較大。二零一七年第一季度，受上述政策變動影響，中國新能源汽車實現銷量5.6萬輛，比去年同期下降4.7%，增速大幅回落。隨着新產品目錄的陸續發佈，以及各地方政府補貼政策的出台，二零一七年第二季度行業已呈現良好的恢復態勢，並實現同比正增長。

為提升汽車節能水平，促進汽車產業健康發展，工業和信息化部於二零一七年六月發佈了《乘用車企業平均燃料消耗量與新能源汽車積分並行管理辦法（徵求意見稿）》，並計劃自二零一八年正式實施。該政策通過對乘用車企業平均燃料消耗量的核算和新能源汽車積分的最低要求，促使未達標的燃油車企業向新能源汽車企業購買積分，建立起推動新能源汽車市場化發展的長效機制，有利於提升新能源汽車企業的盈利能力，促進各企業對新能源汽車的研發和推廣投入，最終實現新能源汽車行業的長期健康發展。

### 手機部件及組裝業務

根據研究機構IDC的統計數據，二零一七年上半年全球智能手機出貨量增速較二零一六年同期略有反彈，同比增加1.5%至6.89億部。國內市場方面，智能手機出貨量則首次出現負增長。據中國信息通信研究院公佈的數據，二零一七年上半年中國手機市場出貨量同比下降5.9%至2.39億部。其中，智能手機出貨量為2.26億部，同比下降3.9%，佔同期國內手機出貨量的94.8%，智能手機市場漸趨飽和。

儘管市場競爭日趨激烈，國內手機廠商通過對消費者偏好的準確把握和產品性能的持續改善，品牌競爭力不斷提升，國內本土智能手機品牌已穩佔國內市場逾九成的市場份額。隨着輕薄化、大屏化等特點成為智能手機發展趨勢，金屬部件在智能手機等移動智能終端的滲透率不斷提升，市場對金屬部件的需求依然旺盛。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二次充電電池及光伏業務

傳統電池方面，全球消費類電子產品銷量大致平穩，期內市場對鋰電池和鎳電池的需求穩定。在光伏領域，根據國家能源局數據，二零一七年上半年光伏新增裝機量同比增長9%至24.4吉瓦，增速較去年同期大幅下滑，市場競爭更趨激烈，產品價格持續下降。

## 業務回顧

比亞迪股份有限公司（「比亞迪」或「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經營包括新能源汽車和傳統燃油汽車在內的汽車業務、手機部件及組裝業務，以及二次充電電池及光伏業務，並通過跨座式單軌「雲軌」進軍城市軌道交通領域。於上半年，本集團收入約人民幣43,817百萬元，同比上升0.16%，其中汽車及相關產品業務的收入約人民幣22,433百萬元，同比下降4.10%；手機部件及組裝業務的收入約人民幣17,963百萬元，同比上升10.25%；二次充電電池及光伏業務的收入約人民幣3,421百萬元，同比下降15.75%。三大業務佔本集團總收入的比例分別為51.19%、41.00%和7.81%。

## 汽車業務

作為新能源汽車技術創新和商業推廣的引領者，比亞迪積極把握新能源汽車市場的發展機遇，持續投入研發及提升技術，積極擴充產能，推進新能源汽車業務發展。二零一七年上半年，受到補貼退坡和產品准入規則調整的政策影響，集團新能源汽車銷量於期內同比出現一定程度的下降。在新能源汽車政策調整和市場競爭漸趨激烈的環境下，集團在中國新能源汽車市場銷量再次奪冠，繼續保持於新能源汽車行業的領先地位。根據中國汽車工業協會公佈的數據，比亞迪二零一七年上半年在新能源汽車領域的市場份額約19.5%，在新能源乘用車領域的市場份額約21.7%。

集團於上半年推出「宋」車型的插電式混合動力版本「宋DM」及純電動版本「宋EV300」，進一步豐富了集團的新能源汽車產品線，同時推出「秦」、「唐」、「e5 300」等車型的改款升級版，推動集團新能源汽車銷量在第二季度迅速恢復，並在六月開始實現同比正增長。六月份，集團新能源汽車銷售量超過一萬台，其中宋DM備受市場歡迎，銷量逐月大幅提升，並延續持續熱銷的態勢。

在公共交通領域，比亞迪純電動公交產品現已在深圳、長沙、武漢、西安、南京、杭州、汕頭等國內眾多城市投入運營，整體運營情況良好。截至今年六月底，在深圳運營的純電動出租車e6及純電動大巴K9，單車最高行駛里程已達到97.2萬公里和40.2萬公里，整車品質和電池質量得到了充分驗證。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海外市場方面，集團於上半年陸續接獲來自全球各地的訂單。在六月，比亞迪與歐洲國際公交運營商RATP在倫敦簽署諒解備忘錄，RATP計劃向比亞迪採購36台純電動大巴。加入該訂單後，比亞迪在倫敦運營的電動大巴將超過100台，再次刷新歐洲電動大巴車隊紀錄。在美國市場，美國最大公交運營商之一的洛杉磯郡大都會交通局(LA Metro)宣佈向比亞迪一次性採購60台純電動大巴，採購金額約為4496萬美元。此外，集團於上半年先後獲得澳洲悉尼機場及布里斯班國際機場純電動巴士採購訂單，合計採購51台純電動巴士，令比亞迪成為第一家立足在澳洲電動巴士市場的中國企業。

期內，新能源汽車業務整體收入約人民幣15,555百萬元，同比增長約2.10%，佔本集團總收入的比例增至35.50%，成為集團收入和利潤的重要來源。

在深耕新能源汽車市場的同時，集團也繼續推進傳統燃油汽車業務發展，期內實現銷量約12.5萬輛，同比下降4.37%。期內集團繼續完善產品佈局，於二月推出燃油旗艦SUV2017款S7，進一步提升相關車型的性能優勢和整體競爭力。

在軌道交通方面，集團自去年十月在深圳發佈跨座式單軌「雲軌」以來，已陸續接獲國內多個城市的訂單。二零一七年上半年，汕頭、廣安、銀川等地的雲軌線路已陸續開始建設，其中部分線路預計將於年內建成通車，標誌着比亞迪「雲軌」將正式步入商業化運營階段。

## 手機部件及組裝業務

作為目前全球最具綜合競爭力的手機部件及組裝服務供應商之一，比亞迪通過垂直整合的「一站式」服務經營策略，為國內外手機品牌廠商提供手機部件的製造和手機整機的設計及組裝服務。二零一七年上半年，本集團的手機部件及組裝業務收入約人民幣17,963百萬元，同比上升約10.25%。

隨着金屬外殼和金屬中框逐漸成為中高端智能手機的主流配置，金屬部件的市場滲透率持續提升。集團憑藉在金屬部件領域積累的長期經驗、領先技術及成熟工藝，繼續與國內外手機領導品牌商保持緊密合作，於期內繼續接獲智能手機領導品牌廠商的高端旗艦機型訂單，推動金屬部件業務收入大幅增長。此外，在新材料應用方面，集團積極把握行業發展的最新趨勢，研發並建設3D玻璃機殼產能，為集團手機部件業務培育出新的增長點。

## 二次充電電池及光伏業務

比亞迪的二次充電電池主要包括鋰離子電池和鎳電池產品，廣泛應用於手機、數碼相機、電動工具、電動玩具等各種便攜式電子設備。此外，本集團亦積極開拓儲能電站及光伏業務。二零一七年上半年，本集團的二次充電電池及光伏業務收入約人民幣3,421百萬元，同比下降15.75%。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期內，受益於主要客戶新機型上市推動，集團的鋰離子電池業務實現快速增長。光伏業務部分，受到市場競爭激烈影響，期內產品價格持續下滑，收入大幅下降，並給集團帶來一定虧損。期內，集團積極開拓國內外儲能市場，以推動相關業務的發展。

## 前景及策略

展望下半年，全球經濟發展態勢繼續向好，但不穩定、不確定的因素依舊存在。國內方面，供給側結構性改革初見成效，國民經濟發展預計將維持穩中向好的趨勢。積極向好的宏觀經濟形勢將為各產業的發展提供良好的外部環境。

### 汽車業務

隨着新能源汽車技術的不斷演進，新能源汽車對消費者的吸引力也在不斷增強，未來新能源汽車行業的發展將逐漸從政策驅動走向性能驅動，新能源汽車相對於傳統燃油汽車的性能和安全優勢將成為影響消費者選擇的重要因素。作為新能源行業的先行者和實踐者，比亞迪將秉持「技術、品質、責任」的集團發展理念，着力推動新能源汽車技術的突破創新，進一步強化新能源汽車的性能和安全優勢，推動新能源汽車在全球更大規模的推廣和應用，最終實現全球汽車工業向綠色環保的新能源汽車的變革。

比亞迪將抓住行業蓬勃發展的歷史機遇，進一步加大投入、擴充產能、提升產品競爭力、加快新車型的研發和上市進度，以滿足快速增長的市場需求。集團未來將推出新款插電式混合動力車型，在保證性能優勢的同時設定富有競爭力的價格，實現對傳統燃油車的直接競爭，預計將助推新能源汽車市場由一線及限購城市拓展至二、三線城市，並最終實現新能源汽車在全國範圍的推廣。

在公共交通領域，集團將致力提高於國內外市場的滲透率和市場份額。中國城市軌道交通發展將在「十三五」期間迎來高峰期，目前多個省市的十三五規劃將軌道交通建設納入重點發展項目。集團將着力推廣低碳環保的雲軌產品，力爭與更多城市的合作，解決中小型城市日益嚴重的交通擁堵問題。「雲軌」作為集團的戰略性產品，在有效解決城市交通擁堵難題時，也為集團的長期成長開闢了一片新藍海。

在傳統燃油車領域，市場經過多年的快速發展，目前已步入低速增長期，市場競爭將更加激烈。自主品牌憑借不斷提升的品質和出色的性價比優勢，競爭優勢日益凸顯，品牌形象和市場份額不斷提升。未來，集團將重點提升汽車的品質水平和外觀設計，為消費者提供擁有良好設計和優異品質的汽車產品，營造良好的市場口碑並提升品牌美譽度，最終實現傳統燃油汽車業務質與量的同步提升。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在經營策略方面，集團將積極推動汽車業務供應鏈的市場化，以市場化競爭原則開放供銷體系，引入外部供應商以激發集團內汽車零部件業務的活力，提升品質並控制成本，藉此提升集團的整體盈利能力及綜合競爭力。同時，在集團擁有領先技術優勢的零部件領域，集團也會積極接觸外部客戶，爭取相關零部件的對外銷售，將集團的領先優勢轉化為切實的收入和利潤貢獻。

## 手機部件及組裝業務

集團作為手機部件及組裝行業的領先廠商，二零一七年下半年，集團將繼續推進金屬部件業務的發展，積極爭取更多金屬部件訂單。在新材料應用方面，集團將積極擴充3D玻璃機殼的產能並提升產品良率，提升3D玻璃機殼業務的收入和盈利水平，為集團手機部件業務打造新的增長極。同時，集團將繼續開拓國內外新客戶，建立更多元化的客戶網絡，實現集團手機部件及組裝業務的持續增長。未來，集團將積極拓展汽車電子、無人機及其他智能硬件產品新業務，為集團的持續成長培育新的增長點。

## 二次充電電池及光伏業務

二次充電電池業務方面，集團將繼續開拓鋰離子電池和鎳電池的應用範圍，鞏固市場領先地位。光伏業務方面，國內市場上半年集中裝機後，預計下半年光伏產業將會進入供過於求的狀態，競爭將更加激烈。未來，集團將繼續拓展國內外市場，努力擴大銷售規模並提升產能利用率，同時積極控制成本，致力於改善收入和盈利水平。

## 二零一七年一至九月經營業績的預計

二零一七年一至九月歸屬母公司擁有人的淨利潤變動幅度	-25.22%	至	-20.04%
二零一七年一至九月歸屬母公司擁有人的淨利潤變動區間（萬元）	274,000	至	293,000
二零一六年一至九月歸屬母公司擁有人的淨利潤（萬元）	366,413		
業績變動的原因說明	<p>第三季度，預計新能源汽車市場需求持續恢復，集團新能源汽車銷量將實現快速增長，但受補貼退坡及市場競爭影響，盈利能力有所下滑。燃油汽車業務方面，市場競爭愈趨激烈，預計集團燃油汽車業務盈利持續受壓。手機部件及組裝業務方面，隨著主要客戶新機型的量產，預計第三季度該業務將繼續保持強勁的增長態勢。太陽能業務方面，受市場需求及產品價格下降影響，預計第三季度太陽能業務仍有較大虧損，對集團業績帶來較大影響。</p>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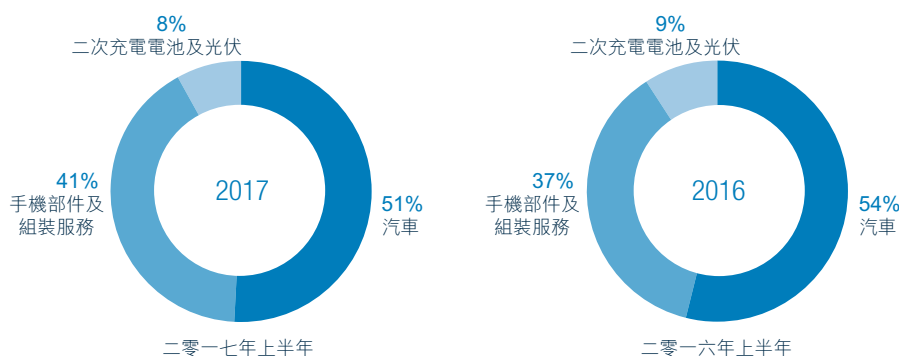
## 財務回顧

### 營業額及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期內，營業額較二零一六年上半年上升0.16%，與去年同期基本持平。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較去年同期減少23.75%，主要因為汽車和光伏業務利潤下降所致。

### 分部資料

以下為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按產品類別分析的營業額比較：



期內，受整車銷量下降影響，汽車及相關產品業務佔比下降，手機部件及組裝業務佔比上升，同時二次充電電池及光伏業務佔比略有下降。

### 毛利及邊際利潤

本集團期內的毛利下降約4.15%至約人民幣8,169百萬元。毛利率由二零一六年上半年約19.48%下降至期內約18.64%。毛利率下降主要受汽車和光伏業務利潤下滑影響。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期內，比亞迪錄得經營現金流出約人民幣3,470百萬元，而去年上半年則錄得經營現金流出約人民幣1,428百萬元，本集團期內現金流出主要是購買商品，接受勞務支付的現金和支付給職工以及為職工支付的現金增加所致。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的總借貸包括全部銀行貸款、應付債券及其他抵押款，約為人民幣54,866百萬元，而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約人民幣42,267百萬元。銀行貸款、應付債券及其他抵押款的到期還款期限分佈在十三年期間，分別須於一年期內償還約人民幣38,565百萬元，於第二年償還約人民幣14,131百萬元，於第三至第五年期內償還約人民幣1,720百萬元以及五年以上約人民幣450百萬元。本集團持有足夠的現金以滿足日常流動資金管理及資本開支需求，並控制內部經營現金流量。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周轉期約196日，而截至二零一六年同期則約為123日，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周轉天數增長主要因為新能源汽車業務增加，而新能源汽車業務應收賬款信用期較長。存貨周轉期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為93日，截至二零一六年同期則約為83日，存貨周轉天數變化的主要原因因為平均庫存的同期增幅比銷售成本的同期增幅大所致。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七日完成北京金融資產交易所債權融資計劃二零一七年度第一期發行工作。該債權融資計畫簡稱為「17粵比亞迪ZR001」，實際掛牌總額為人民幣300,000.00萬元，固定利率為4.94%，期限為2年，每3個月付息一次，不計複利，到期一次還本，最後一期利息隨本金兌付同時支付。起息日為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七日，首次付息日為二零一七年六月十七日，每3個月付息一次（如遇中國法定節假日順延至下一個工作日）。

二零一五年七月十一日本公司收到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出具的《關於核准比亞迪股份有限公司向合格投資者公開發行公司債券的批復》（證監許可【2015】1461號），核准公司向合格投資者公開發行面值總額不超過30億元的公司債券；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五年八月十四日完成第一期15億公司債「15亞迪01」發行。二零一七年六月十五日，本公司二零一七年公司債券（第一期）進行發行，發行總額為15億元，計息方式為付息式固定利率，票面利率為4.87%，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債券存續期為5年。該債券於二零一七年七月十四日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投資者有權選擇在第3個付息日（即第三年末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五日）將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本年債券按票面金額回售給發行人，或放棄投資者回售選擇權而繼續持有。

## 資本架構

本集團財經處的職責是負責本集團的財務風險管理工作並根據高級管理層實行批核的政策運作。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借貸主要以人民幣結算，而其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則主要以人民幣及美元持有。本集團計劃於期內維持適當的股本及債務組合，以確保具備有效的資本架構。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尚未償還貸款包括人民幣貸款及外幣貸款，該等尚未償還貸款中約66%（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6%）按固定利率計息，其餘則按浮動利率計息。

本集團透過使用資本負債比率（即負債淨額除以權益）監管其資本。本集團的政策為盡量維持低資本負債比率。負債淨額包括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並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權益為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故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本負債比率為95%和74%。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以賬面淨值為人民幣77,083千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79,509千元）的房屋建築物，人民幣9,549千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9,778千元）的在建工程作為抵押取得長期借款人民幣61,123千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1,984千元），其中一年內到期的長期借款人民幣43,423千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6,888千元）。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外匯風險

本集團大部份收入及開支均以人民幣及美元結算。期內，本集團並無因貨幣匯率的波動而令其營運或流動資金出現任何重大困難或影響。董事相信，本集團將有充足外幣應付其外匯需要，並將採取切實有效的方法防範外匯匯兌風險。

## 僱用、培訓及發展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僱用約19.1萬名員工。期內，員工成本總額佔本集團營業額約17.56%。本集團按僱員的表現、資歷及當時的行業慣例釐定給予僱員的報酬，而酬金政策會定期檢討。根據年度工作表現評核，僱員或會獲發花紅及獎金。發放獎勵乃作為個人推動力的鼓勵。

## 股本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的股本如下：

	已發行 股份數目	百分比 (%)
A股	1,813,142,855	66.46
H股	915,000,000	33.54
總數	2,728,142,855	100.00

## 資本承擔

有關資本承擔業務的詳情，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17。

## 或然負債

有關或然負債的詳情，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16。

## 報告期後事項

有關報告期後事項的詳情，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20。

# 補充資料

## 企業管治

###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守則」）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致力維持並確保企業管治常規處於高水平。

董事會強調維持董事會的質素，各董事須具備不同的專長，透明度高而問責制度有效，務求提升股東價值。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期內符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適用守則條列，除以下所述的偏離行為外：

#### 守則A.2.1

守則A.2.1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

王傳福先生為本公司的主席兼行政總裁。董事會認為此架構不會影響董事會與管理層兩者之間的權利和職權的平衡。本公司董事會由極具經驗和才幹的成員組成，並定期每三個月開會，以商討影響本集團運作的事項。透過董事會的運作，足以確保權利和職權得到平衡。董事會相信此架構有助於建立穩健而一致的領導權，使本集團能夠迅速及有效地作出及實施各項決定。董事會對王先生充滿信心，相信委任他出任主席兼行政總裁之職，會有利於本公司的業務發展。

#### 守則A.6.7

守則A.6.7規定，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應出席股東大會。由於於有關時間物流原因，故並非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出席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六日的股東周年大會。

### 遵守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各董事確認在本期間內已遵守標準守則的規定標準。

# 補充資料

##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進行的披露

自本公司刊發最近期年報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呂向陽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七日辭任華訊方舟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碼：000687）的董事長，該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夏佐全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七日獲委任為中國宇華教育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碼：06169）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該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八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王子冬先生自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八日起不再擔任深圳市贏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碼：300457）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該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鄒飛先生自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九日起辭任中國現代牧業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碼：01117）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該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上市；張然女士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九日獲委任為北京三夫戶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碼：002780）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該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

除上文所披露者，概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予以披露。

## 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均概無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董事會已採納多元化政策，其中載有董事會多元化之方針。本公司在設定董事會成員組合時，會從多方面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及知識。董事會所有委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並以客觀准則考慮人選，充分顧及董事會多元化的裨益。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一名非執行董事組成。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八日召開會議，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政策及慣例，並討論核數、內部監控、風險管理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財務報表），其後方向董事會建議批准有關事宜。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業績。

##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每股人民幣0.367元（包括稅項）的現金股息）

# 補充資料

## 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權益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各自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的權益（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持有或被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指定登記冊，或根據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的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就此目的而言，證券及期貨條例的相關條文將詮釋為適用於監事）如下：

### 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A股

姓名	A股數目	持股量佔已發行 A股總數的概約 百分比(%)	持股量佔已發行 股本總額的 概約百分比(%)
王傳福（董事）	512,623,820 (L) (附註1)	28.27%	18.79%
呂向陽（董事）	401,910,480 (L) (附註2)	22.17%	14.73%
夏佐全（董事）	109,000,000 (L)	6.01%	4.00%

(L) – 好倉

附註：

1. 在該512,623,820股A股之中，不包含王先生通過易方達資產比亞迪增持1號資產管理計劃持有的3,727,700股A股股份。
2. 在該401,910,480股A股之中，239,228,620股A股由呂先生以個人身份持有及162,681,860股A股由融捷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融捷投資」）持有。融捷投資則由呂先生及其配偶分別持有89.5%及10.5%，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呂先生被視為於該162,681,860股A股中擁有權益。

# 補充資料

## 每股人民幣1.00元的H股

姓名	H股數目	持股量佔已發行 H股總數的 概約百分比(%)	持股量佔已發行 股本總額的 概約百分比(%)
王傳福(董事)	1,000,000 (L)	0.11%	0.04%
夏佐全(董事)	500,000 (L) (附註1)	0.05%	0.02%

(L) – 好倉

附註：

- 於500,000股H股之中，夏先生以實益擁有人身份持有195,000股H股，而由夏先生全資擁有的Sign Investments Limited則持有305,000股H股。

除上述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概無本公司董事、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權益或淡倉而須(a)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的登記冊內；或(b)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

# 補充資料

## 擁有須予知會權益的股東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就本公司董事所知，以下人士（不包括本公司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向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披露或跟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載入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 1、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A股

名稱	A股數目	持股量佔已發行 A股總數的 概約百分比(%)	持股量佔已發行 股本總額的 概約百分比(%)
融捷投資 (附註1)	162,681,860 (L)	8.97%	5.96%

(L) – 好倉

附註：

- 融捷投資由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呂向陽先生擁有89.5%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呂先生被視為於融捷投資持有的162,681,860股A股中擁有權益。



# 補充資料

## 2、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H股

名稱	H股數目	持股量佔已發行 H股總數的 概約百分比(%)	持股量佔已發行 股本總額的 概約百分比(%)
Berkshire Hathaway Inc. (附註1)	225,000,000 (L)	24.59%	8.25%
Berkshire Hathaway Energy (附註1)	225,000,000 (L)	24.59%	8.25%
Li Lu (附註2)	75,387,200 (L)	8.24%	2.76%
LL Group, LLC (附註2)	75,387,200 (L)	8.24%	2.76%

(L) – 好倉(S) – 淡倉

附註：

1. Berkshire Hathaway Inc. 被視為透過其控制公司Berkshire Hathaway Energy (原名為MidAmerican Energy Holdings Company) 所直接持有的225,000,000股H股，於225,000,000股H股(L)之中擁有權益。
2. LL Group, LLC被視為透過其控制公司Himalaya Capital Investors, L.P. (原名為LL Investment Partners, L.P.) 於75,387,200股H股(L)之中擁有權益。Li Lu為Capital Investors, L.P. (原名為LL Group, LLC) 的控股股東，亦被視為於75,387,200股H股(L)之中擁有權益。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為人民幣2,728,142,855元，分為1,813,142,855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A股及915,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H股，全部為實收資本。

# 中期簡明合併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下列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收入	5	43,817,020	43,745,486
銷售成本		(35,648,009)	(35,222,516)
毛利		8,169,011	8,522,970
其他收入及收益	5	440,450	383,466
政府補助及補貼		612,080	211,739
銷售及分銷成本		(2,248,952)	(1,804,047)
研究與開發成本		(1,383,490)	(1,153,577)
行政開支		(1,739,524)	(1,870,659)
其他開支		(117,554)	(265,295)
融資成本	7	(1,062,991)	(900,723)
分佔溢利及虧損：			
合營公司		(25,914)	(123,374)
聯營公司		6,894	8,575
除稅前溢利	6	2,650,010	3,009,075
所得稅開支	8	(484,847)	(540,008)
本期間溢利		2,165,163	2,469,067
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1,722,914	2,259,696
非控股權益		442,249	209,371
		2,165,163	2,469,067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一期內基本及攤薄	9	人民幣0.59元	人民幣0.87元

# 中期簡明合併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下列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本期間溢利	2,165,163	2,469,067
其他綜合收入		
其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綜合收入：		
可供出售投資：		
公允價值變動	333,178	(295,561)
所得稅影響	(83,295)	73,891
換算境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15,619	13,017
本期間其他綜合收入，扣除稅項	265,502	(208,653)
本期間綜合收入總額	2,430,665	2,260,414
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1,985,747	2,037,343
非控股權益	444,918	223,071
	2,430,665	2,260,414

#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44,507,720	42,048,635
投資性房地產	11	35,927	–
預付土地租金		5,422,429	5,182,739
商譽		65,914	65,914
其他無形資產		7,629,085	6,759,111
非流動預付款項		4,097,116	4,567,407
長期應收款項		164,936	253,668
於合營公司的投資		2,095,043	1,751,159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381,855	493,599
可供出售投資		3,674,771	3,225,238
遞延稅項資產		1,484,226	1,448,262
發展中物業		922,845	921,243
非流動資產總值		70,481,867	66,716,975
<b>流動資產</b>			
存貨	12	18,144,296	17,378,439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13	48,832,853	45,732,88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		4,984,665	4,635,440
應收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款項		2,556,011	2,879,284
應收關聯方款項		249	249
持作出售已竣工物業		33,958	33,840
已抵押存款		380,821	335,072
短期定期存款		–	247,36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320,252	7,111,234
流動資產總值		83,253,105	78,353,803

#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b>流動負債</b>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14	28,944,653	34,663,130
其他應付款項		6,090,077	5,929,004
衍生金融工具		1,472	–
預收客戶賬款		1,866,446	1,850,792
遞延收入		244,925	419,268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38,565,005	32,928,441
應付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款項		513,132	463,856
應付關聯方款項		114,863	116,624
應付稅項		374,127	653,823
撥備		1,351,517	1,292,666
流動負債總額		78,066,217	78,317,604
流動負債淨值		5,186,888	36,199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75,668,755	66,753,174
<b>非流動負債</b>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15	16,301,339	9,338,520
遞延稅項負債		603,272	549,903
遞延收入		1,594,520	1,454,710
其他負債		589	678
非流動負債總額		18,499,720	11,343,811
資產淨值		57,169,035	55,409,363
<b>權益</b>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2,728,143	2,728,143
儲備		46,099,958	44,731,986
永續債		3,795,800	3,795,800
		52,623,901	51,255,929
非控股權益		4,545,134	4,153,434
權益總額		57,169,035	55,409,363

# 中期簡明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 權益	權益總額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 股本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股份 溢價賬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法定盈餘 公積金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外匯波動 儲備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保留溢利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永續債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總額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權益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2,476,000	5,863,563	5,431,701	2,384,751	(164,455)	13,102,844	3,200,000	32,294,404	3,734,837	36,029,241	
本期間溢利	-	-	-	-	-	2,259,696	-	2,259,696	209,371	2,469,067	
可供出售投資公允 價值變動，扣除稅項	-	-	(221,670)	-	-	-	-	(221,670)	-	(221,670)	
換算海外業務的 匯兌差額	-	-	-	-	(683)	-	-	(683)	13,700	13,017	
本期間綜合收入總額	-	-	(221,670)	-	(683)	2,259,696	-	2,037,343	223,071	2,260,414	
發行永續債	-	-	-	-	-	-	595,800	595,800	-	595,800	
出售附屬公司	-	-	-	-	-	-	-	-	-	-	
已付永續債利息	-	-	-	-	-	(98,375)	-	(98,375)	-	(98,375)	
劃撥予增加資本儲備 的政府補貼	-	-	1,137	-	-	(1,137)	-	-	-	-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2,476,000	5,863,563*	5,211,168*	2,384,751*	(165,138)*	15,263,028*	3,795,800	34,829,172	3,957,908	38,787,080	

\* 該等儲備金額包括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的中期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內的合併儲備人民幣28,557,372,000元。

# 中期簡明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 權益	權益總額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 股本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股份 溢價賬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資本 儲備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法定盈餘 公積金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外匯波動 儲備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保留溢利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永續債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總額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權益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2,728,143	19,980,490	5,602,363	3,073,373	(161,200)	16,236,960	3,795,800	51,255,929	4,153,434	55,409,363	
本期間溢利	-	-	-	-	-	1,722,914	-	1,722,914	442,249	2,165,163	
可供出售投資公允 價值變動，扣除稅項	-	-	249,883	-	-	-	-	249,883	-	249,883	
換算海外業務的 匯兌差額	-	-	-	-	12,950	-	-	12,950	2,669	15,619	
本期間綜合收入總額	-	-	249,883	-	12,950	1,722,914	-	1,985,747	444,918	2,430,665	
發行永續債	-	-	-	-	-	-	-	-	-	-	
出售附屬公司	-	-	-	-	-	-	-	-	-	-	
已付永續債利息	-	-	-	-	-	(132,166)	-	(132,166)	-	(132,166)	
已宣告二零一六年末期股息	-	-	-	-	-	(485,609)	-	(485,609)	(53,218)	(538,827)	
劃撥予增加資本儲備 的政府補貼	-	-	1,858	-	-	(1,858)	-	-	-	-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2,728,143	19,980,490*	5,854,104*	3,073,373*	(148,250)*	17,340,241*	3,795,800	52,623,901	4,545,134	57,169,035	

\* 該等儲備金額包括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的中期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內的合併儲備人民幣46,099,958,000元。



# 中期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b>經營活動(所用)/產生的現金流量</b>			
除稅前溢利		2,650,010	3,009,075
調整：			
融資成本	7	1,077,402	900,723
分佔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溢利及虧損		19,020	114,799
銀行利息收入	5	(45,493)	(64,830)
政府補助及補貼		(119,722)	(177,676)
出售非流動資產項目的虧損		27,880	22,398
公允價值虧損淨額：			
衍生工具		1,472	13,162
出售合營公司的虧損		-	560
出售衍生金融工具的收益		-	(18,390)
出售金融產品的收益		(1,596)	(1,376)
可供出售投資的已收取紅利		(15,047)	(2,388)
折舊	6	2,563,130	2,524,787
存貨減值	6	224,080	155,954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	6	55,697	56,379
撥回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6	(33,329)	(14,830)
其他無形資產減值	6	-	169,856
可供出售投資減值	6	5,000	-
確認預付土地租金		62,701	52,272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559,766	570,433
		<b>7,030,971</b>	<b>7,310,908</b>
存貨增加		(989,937)	(449,585)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增加		(3,118,115)	(5,647,586)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339,657)	(371,976)
應收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款項減少		323,273	505,067
長期應收款項減少		88,732	24,494
發展中物業增加		(1,602)	(1,672)
持作出售已竣工物業(增加)/減少		(118)	14,304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減少		(6,043,128)	(2,301,312)
其他應付款項增加		256,148	560,627
預收客戶款項增加/(減少)		15,654	(808,366)
應付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款項增加/(減少)		34,985	(40,598)
應付關連方款項(減少)/增加		(1,761)	121,613
保用撥備增加		58,851	251,593
經營所用的現金		<b>(2,685,704)</b>	<b>(832,489)</b>
已收利息	5	45,493	64,830
已付稅項		(830,036)	(660,834)

# 中期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b>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b>	<b>(3,470,247)</b>	<b>(1,428,493)</b>
<b>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流量</b>		
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2,928,645)	(5,429,118)
非流動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2,048,259)	217,463
預付土地租金增加	(314,740)	(190,868)
短期定期存款投資	—	(124,305)
短期定期存款收回	247,360	152,205
收取政府補助	35,786	32,993
其他無形資產增加	(1,409,128)	(698,30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及其他無形資產所得款項	66,304	19,672
出售金融產品所得	1,596	1,376
出售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800	3,120
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的已收取紅利	19,368	—
可供出售投資的已收取紅利	15,047	2,388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	—	200,000
衍生金融工具減少	—	18,390
購買可供出售投資	(121,355)	—
向聯營公司出資	—	(13,681)
向合營公司出資	(256,000)	(39,697)
<b>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b>	<b>(6,691,866)</b>	<b>(5,848,362)</b>
<b>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b>		
發行債券所得款項	4,500,000	—
發放永續債所得款項	—	595,800
發行債券費用	(7,500)	—
新增銀行貸款	27,369,197	17,691,138
償還銀行貸款	(19,261,478)	(11,120,076)
已付利息	(1,057,781)	(924,415)
已派永續債利息	(132,166)	(98,375)
已抵押存款(增加)/減少	(45,749)	39,475
<b>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b>	<b>11,364,523</b>	<b>6,183,547</b>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b>	<b>1,202,410</b>	<b>(1,093,308)</b>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111,234	6,010,931
匯率變動影響淨額	6,608	33,004
<b>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b>	<b>8,320,252</b>	<b>4,950,627</b>

#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 公司資料

比亞迪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是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登記的股份有限公司。自二零零二年七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起，本公司的H股及A股分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中國廣東省深圳市大鵬新區葵涌街道延安路一號。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二次充電電池及光伏業務、汽車及相關產品、手機部件及其他電子產品的研究、開發、製造及銷售。

## 2.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並未包括年度財務報表所要求的所有信息及披露資料，因此閱讀時應結合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

## 3. 會計政策及披露的變動

編製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者貫徹一致，惟採用以下新訂的準則及詮釋除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中期期間的所得稅乃使用適用於預計年度應課稅溢利總額的稅率計算。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的修訂	<i>披露措施</i>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的修訂	<i>確認未確認虧損遞延稅項資產</i>
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i>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i>

採納上述該等新訂或經修訂準則、詮釋及修訂對本集團的會計政策及於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的計算方法並無重大財務影響。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任何準則詮釋或修訂。

#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4. 分部資料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按其產品及服務設立業務部門，擁有以下三個可呈報經營分部：

- (a) 二次充電電池及光伏業務分部包括製造和銷售鋰離子電池及鎳電池、光伏產品以及鐵電池產品（其中鐵電池產品包括儲能電池和鐵電池組），主要應用於手機、電動工具及其他便攜式電子工具、光伏產品、儲能產品以及電動汽車等；
- (b) 手機部件及組裝服務業務分部包括製造和銷售手機部件（例如外殼、鍵盤）及提供組裝服務；及
- (c) 汽車及相關產品分部包括製造和銷售汽車及與汽車相關的模具及部件以及汽車租賃和售後服務。

管理層獨立監控本集團的經營分部業績，以便就資源配置及表現評估制定決策。評估分部表現時，乃按可呈報分部溢利得出，即計量除稅前經調整溢利。計量除稅前經調整溢利時，與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一致，惟利息收入、政府補助及補貼、融資成本連同營業總部及公司開支及收益則不按此法計量。

分部資產並無包括遞延稅項資產、商譽、可供出售投資及其他未分配營業總部及企業資產，乃因該等資產按集團層面管理。

分部負債並無包括遞延稅項負債、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應付稅項、衍生金融工具、應付利息、應付股利及其他未分配營業總部及企業負債，乃因該等負債按集團層面管理。

經營分部間轉移定價，按照經營分部之間協議價制定。

#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4. 分部資料 (續)

下表呈列本集團分別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可呈報經營分部的收益及溢利的資料。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二次充電 電池及 光伏業務 人民幣千元	手機部件及 組裝服務 人民幣千元	汽車及 相關產品 人民幣千元	企業及其他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b>分部收入</b>					
向外界客戶銷售	3,421,311	17,962,601	22,433,108	–	43,817,020
各分部間的銷售	3,039,369	489,481	561,354	–	4,090,204
其他 (包括來自銷售原材料及 物業以及出售廢料的 其他總收入)	173,209	193,409	292,061	–	658,679
税金及附加費	18,712	79,163	464,063	–	561,938
	6,652,601	18,724,654	23,750,586	–	49,127,841
<b>對賬：</b>					
各分部間的銷售撇銷					(4,090,204)
其他總收入撇銷					(658,679)
税金及附加費撇銷					(561,938)
收益 – 向外界客戶銷售					43,817,020
<b>分部業績</b>	(13,675)	1,660,782	1,884,225	–	3,531,332
<b>對賬：</b>					
各分部間的業績撇銷					(183,768)
利息收入					45,493
政府補助及補貼以及其他未分配 收益					724,864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404,920)
融資成本					(1,062,991)
除稅前溢利					2,650,010

#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4. 分部資料 (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二次充電 電池及 光伏業務 人民幣千元	手機部件及 組裝服務 人民幣千元	汽車及 相關產品 人民幣千元	企業及其他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b>分部收入</b>					
向外界客戶銷售	4,060,777	16,292,853	23,391,856	–	43,745,486
各分部間的銷售	514,280	410,935	549,093	–	1,474,308
其他 (包括來自銷售原材料及 物業以及出售廢料的 其他總收入)	100,247	191,538	279,134	16,830	587,749
稅金及附加費	12,591	80,106	522,905	727	616,329
	4,687,895	16,975,432	24,742,988	17,557	46,423,872
<b>對賬：</b>					
各分部間的銷售撇銷					(1,474,308)
其他總收入撇銷					(587,749)
稅金及附加費撇銷					(616,329)
收益 – 向外界客戶銷售				–	43,745,486
<b>分部業績</b>					
	322,289	795,742	3,061,416	1,137	4,180,584
<b>對賬：</b>					
各分部間的業績撇銷					(277,485)
利息收入					64,830
政府補助及補貼以及其他未分配 收益					169,255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227,386)
融資成本					(900,723)
除稅前溢利					3,009,075

#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4. 分部資料 (續)

下表呈列本集團經營分部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分部資產：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二次充電 電池及 光伏業務 人民幣千元	手機部件及 組裝服務 人民幣千元	汽車及 相關產品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資產	22,949,218	24,704,254	97,159,559	144,813,031
對賬：				
各分部間應收款項撇銷				(1,324,537)
各分部間銷售未變現溢利撇銷				(349,695)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10,596,173
資產總值				153,734,972
分部負債	7,509,835	10,440,714	22,789,097	40,739,646
對賬：				
各分部間應付款項撇銷				(1,324,537)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57,150,828
負債總額				96,565,937

其他分部資料：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二次充電 電池及 光伏業務 人民幣千元	手機部件及 組裝服務 人民幣千元	汽車及 相關產品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分佔 (溢利)/ 虧損：				
合營公司	(708)	—	26,622	25,914
聯營公司	224	—	(7,118)	(6,894)
損益表已確認減值虧損	149,412	69,757	32,879	251,448
折舊及攤銷	704,097	838,393	1,643,107	3,185,597
於合營公司的投資	267,728	—	1,827,315	2,095,043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281,863	—	99,992	381,855
資本開支	753,559	1,315,617	4,346,176	6,415,352

\* 資本開支包括添置其他無形資產、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土地租金及設備預付款項。



#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4. 分部資料 (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經審核)

	二次充電 電池及 光伏業務 人民幣千元	手機部件及 組裝服務 人民幣千元	汽車及 相關產品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b>分部資產</b>	20,048,615	25,981,418	92,021,966	138,051,999
對賬：				
各分部間應收款項撇銷				(1,326,293)
各分部間銷售未變現溢利撇銷				(1,445,102)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9,790,174
<b>資產總值</b>				145,070,778
<b>分部負債</b>	6,841,527	12,525,256	27,828,626	47,195,409
對賬：				
各分部間應付款項撇銷				(1,326,293)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43,792,299
<b>負債總額</b>				89,661,415

其他分部資料：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二次充電 電池及 光伏業務 人民幣千元	手機部件及 組裝服務 人民幣千元	汽車及 相關產品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分佔 (溢利)/ 虧損：				
合營公司	(8)	—	123,382	123,374
聯營公司	(9,705)	—	1,130	(8,575)
損益表已確認減值虧損	35,154	42,779	289,426	367,359
折舊及攤銷	484,018	859,354	1,768,120	3,147,492
於合營公司的投資	11,020	—	1,740,139	1,751,159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282,087	—	211,512	493,599
資本開支	1,484,562	709,777	3,648,859	5,843,198

#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5.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入指扣除退貨及貿易折扣及所提供的組裝服務費撥備後出售貨物的發票淨值。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的分析如下：

	截至下列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b>收入</b>		
銷售貨物	34,182,056	34,835,029
組裝服務收入	9,602,932	8,901,709
其他	32,032	8,748
	<b>43,817,020</b>	<b>43,745,486</b>

	截至下列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b>其他收入及收益</b>		
銷售廢料及物料收益	195,852	103,555
銷售物業收益(i)	—	1,137
銀行利息收入	45,493	64,830
其他	199,105	213,944
	<b>440,450</b>	<b>383,466</b>

附註：

- (i) 本集團開發向員工銷售的物業，截止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向員工銷售樓盤的物業成本：人民幣15,693,000元，營業稅：人民幣727,000元；在本報告期內未發生這種業務。

#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6.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截至下列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銷售存貨的成本	25,902,395	26,258,850
提供服務的成本	9,521,534	8,807,712
折舊	2,563,130	2,524,787
攤銷其他無形資產	559,766	570,433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	55,697	56,379
其他無形資產減值	—	169,855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虧損撥回	(33,329)	(14,673)
其他應收賬款減值虧損撥回	—	(157)
可供出售投資減值	5,000	—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224,080	155,95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虧損	27,880	22,398

## 7. 融資成本

	截至下列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銀行及其他借款利息	1,042,553	925,309
應收貼現票據的銀行費用	65,212	38,241
	1,107,765	963,550
減：資本化利息	(44,774)	(62,827)
	1,062,991	900,723

本期間用於釐定符合資本化的借款費用的平均資本化率為4.13%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5.17%)。

#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8. 所得稅開支

	截至下列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本期稅項－中國內地	550,345	610,765
本期稅項－香港	–	6,326
本期稅項－其他地區	392	–
遞延稅項	(65,890)	(77,083)
本期稅項支出總額	484,847	540,008

應繳利得稅已按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國家的現行稅率根據當地現行法例、詮釋及慣例計算。

本集團主要經營所在地中國內地的現行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5%。於中國內地經營的若干附屬公司均確認屬高新技術企業，並有權於本期間享有企業所得稅率減低至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5%。

## 9.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本期溢利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2,728,142,855股（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476,000,000股）計算。

	截至下列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b>盈利</b>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	1,722,914	2,259,696
已付永久貸款的本期利息	(101,040)	(98,375)
永久貸款應佔累計未付利息	(16,537)	(15,135)
用於每股基本盈利計算的利潤	1,605,337	2,146,186

#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9.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續）

	截至下列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b>股份</b>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b>2,728,142,855</b>	2,476,000,000

由於該等期內並不存在攤薄事件，因此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金額。

##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就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購成本為人民幣5,146,106,000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4,868,924,000元）的資產。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變賣賬面淨值為人民幣89,834,000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42,612,000元）的資產，產生出售虧損淨額人民幣27,880,000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虧損人民幣22,398,000元）。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與第三方租賃公司以及深圳比亞迪國際融資租賃（「出租方」）簽訂售後租回協議（「協議」）。根據協議，本集團將賬面淨值為人民幣1,281,969,000元的一批固定資產（「標的資產」）出售給出租方，並須每年支付約人民幣286,531,000元的租金將標的資產租回，租期為三年。

#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1. 投資性房地產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的賬面值	-	-
從物業、廠房及設備轉入	35,927	-
於六月三十日的賬面值	35,927	-

## 12. 存貨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原料	4,205,625	3,429,247
在製品	7,663,766	6,350,115
製成品	5,729,135	7,063,692
持作生產模具	545,770	535,385
	18,144,296	17,378,439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賬面值：無（二零一六年：無）的存貨已質押為本集團銀行貸款擔保。

#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3.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就傳統燃油汽車的銷售而言，客戶須主要以銀行票據預付款項。就新能源汽車的銷售而言，本集團一般向客戶提供一至十二個月的信貸期或允許客戶在十二個至二十四個月內分期付款。就應收保留金而言，到期日通常介乎客戶驗收車輛後一至五年。

就其他分部的銷售而言，本集團與其客戶的貿易條款大多屬賒賬形式，惟新客戶須通常預付款項。信貸期通常為一至三個月。每名客戶均有最高信貸限額。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及扣除撥備後的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內	18,998,468	21,630,073
四至六個月	6,736,918	9,066,113
七個月至一年	17,699,868	8,588,520
一年以上	5,397,599	6,448,179
	<b>48,832,853</b>	<b>45,732,885</b>

董事認為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之賬面值接近其公允價值。

## 14.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內	21,404,625	25,797,936
四至六個月	6,460,329	8,138,114
七個月至一年	532,529	528,055
一至兩年	460,848	97,624
兩至三年	19,315	15,776
三年以上	67,007	85,625
	<b>28,944,653</b>	<b>34,663,130</b>

應付貿易賬款為不計息並一般以30日至120日賬期結算。

#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5. 計息銀行借貸及其他借款

### 二零一七年債券融資計劃「17粵比亞迪ZR001」

附註a: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七日完成北京金融資產交易所債權融資計劃二零一七年度第一期發行工作。該債券融資計劃簡稱「17粵比亞迪ZR001」，實際掛牌總額為人民幣30億元，固定利率為4.94%，期限為2年，每3個月付息一次，不計複利，到期一次還本，最後一期利息隨本金兌付同時支付。起息日為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七日，首次付息日為二零一七年六月十七日，每3個月付息一次（如遇中國法定節假日順延至下一個工作日）。

### 二零一七年公司債「17亞迪01」

附註b: 二零一五年七月十一日本公司收到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出具的《關於核准比亞迪股份有限公司向合格投資者公開發行公司債券的批復》（證監許可【2015】1461號），核准公司向合格投資者公開發行面值總額不超過人民幣30億元的公司債券；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五年八月十四日完成第一期15億公司債「15亞迪01」發行。二零一七年六月十五日，本公司二零一七年公司債券（第一期）進行發行，發行總額為人民幣15億元，計息方式為付息式固定利率，票面利率為4.87%，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債券存續期為5年。該債券於二零一七年七月十四日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投資者有權選擇在第3個付息日（即第三年末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五日）將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本年債券按票面金額回售給發行人，或放棄投資者回售選擇權而繼續持有。

## 16. 或然負債

### (a) 訴訟

#### 富士康訴訟案件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十一日，富士康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旗下一間下屬附屬公司及一間聯屬公司（「原告」）向香港高等法院展開訴訟（「二零零七年六月訴訟」），指控本公司及本集團若干下屬附屬公司（「被告」）使用指稱自原告處非法獲得的機密資料。隨着針對被告的二零零七年六月訴訟被全面撤銷以及該訴訟未判令被告承擔任何責任，原告已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五日停止二零零七年六月訴訟。同日，原告向法院提起新一輪的法律程序（「二零零七年十月訴訟」）。二零零七年十月訴訟的被告與二零零七年六月訴訟的被告相同，且原告在二零零七年十月訴訟中提出的申索均基於二零零七年六月訴訟中的相同事實及理由。原告在二零零七年十月訴訟中提出的補救方法包括強令禁止被告使用有關機密資料、強令被告交出因使用機密資料所獲得的利潤以及賠償原告遭受的損失及支付懲罰性賠償金。原告在二零零七年十月訴訟中主張的全部賠償金數額尚未確定。



#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6. 或然負債 (續)

### (a) 訴訟 (續)

#### 富士康訴訟案件 (續)

二零零九年十月二日，被告對富士康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及其若干聯屬公司利用不合法手段干涉本公司及其若干附屬公司的經營、共謀行為、書面及口頭誹謗，導致經濟損失的行為提起反訴。

於本報告日期，該訴訟案仍處於法律訴訟階段。在於案件中代表本公司的本公司法律顧問協助下，董事會認為，直至目前尚難以準確估計該訴訟的最終結果及了結訴訟須支付的有關款項金額 (如有)。

#### DDI未決仲裁

仲裁申請人Delta Dragon Import SA (「DDI」) 於二零一六年十月十二日向國際商會仲裁法院(International Court of Arbitration of the International Chamber of Commerce)提出仲裁申請，主張被申請人比亞迪汽車工業有限公司(「比亞迪汽車工業」，本公司的一家附屬公司)違反二零一四年十月七日與其簽訂的汽車經銷協議(「經銷協議」)。DDI主張比亞迪汽車工業應承擔其為履行經銷協議而產生的所謂損失瑞士法郎1,271千元，約合人民幣9,015千元及基於修訂的商業計劃(an updated and adjusted (Strategic)Business Plan)所做的盈利預測計算得出的所謂估計盈利淨額損失瑞士法郎177,917千元，約合人民幣1,261,218千元。DDI索賠的總金額(包括由DDI產生的申訴費用)約為瑞士法郎179,188千元，約合人民幣1,270,233千元。同時，DDI請求仲裁法院判定其可以比亞迪汽車工業實質性違約為由解除協議，並聲稱比亞迪汽車工業應承擔其因申請財產保全及仲裁程序而產生的相關費用。

比亞迪汽車工業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向國際商會仲裁法院提交了答辯狀，否定了DDI針對比亞迪汽車工業未按照合同履行多項義務的指控，該指控缺乏證據支撐；同時就DDI主張的索賠作出如下回應：1) DDI指控比亞迪汽車工業實質違約導致合同的終止應承擔其損失的主張缺乏證據，不應被支持；2) DDI主張的基於「修訂的商業計劃」(an updated and adjusted (Strategic) Business Plan)所做的盈利預測計算得出的估計盈利淨額損失，缺少合同、法律和事實依據，不應被支持。

截至本報告日期，上述仲裁案件仍處於資料收集階段，國際商會仲裁法院暫定於二零一八年二月進行審訊。在於案件中代表比亞迪汽車工業的法律顧問的協助下，董事會認為，直至目前尚難以準確估計該仲裁的最終結果及了結訴訟須支付的有關款項金額 (如有)。

#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6. 或然負債 (續)

(b) 於報告期末，財務報表內未計提的或然負債如下：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就授予附屬公司的融資向銀行提供的擔保	86,510,260	74,586,430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向銀行作出擔保而授予附屬公司及合營公司的銀行融資中，分別約人民幣35,199,563,000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4,365,908,000元）及人民幣4,875,000,000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302,500,000元）已獲動用。

(c) 回購義務

本集團與若干終端客戶及第三方或關聯租賃公司（「租賃公司」）簽訂三方融資租賃安排合同（「租賃合作合同」）。根據租賃合作合同的租賃安排，本公司為第三方或關聯租賃公司承擔回購義務，若終端客戶違約，本公司有權收回並變賣作為出租標的物的新能源汽車。同時，本公司須向該租賃公司支付應收而未結付的終端客戶租賃款項，並保留超出付予租賃公司回購款的任何變賣收入淨額。管理層認為，收回的車輛能夠變賣，而變賣收入與支付終端客戶所欠租賃款並無重大差別。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對該義務的最大敞口為人民幣5,332,317,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4,180,316,000元）。該等回購義務期限和租賃合同的年限一致。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發生終端客戶違約而令本公司須向第三方或相關租賃公司支付款項。

(d) 深圳市比亞迪電子部品件有限公司（「電子部品件」）利潤補償協議產生的或有負債

本公司與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力泰」）（「受讓人」）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三日簽訂《戰略合作暨非公開發行股份及支付現金購買資產框架協議》，據此，本公司向受讓人出售本公司附屬公司電子部品件的100%股權。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電子部品件完成100%股權轉讓的工商變更登記申請手續。

#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6. 或然負債 (續)

### (d) 深圳市比亞迪電子部品件有限公司 (「電子部品件」) 利潤補償協議產生的或有負債 (續)

根據本公司與合力泰簽訂的關於電子部品件的利潤補償協定及其補充協定，利潤補償條款包括兩部分：

- (i) 本公司保證，電子部品件的三年累計利潤數應不少於人民幣714,066,600元。三年累計利潤差額均以本公司持有的合力泰股份進行補償，而任何餘額差額於最後一個會計年度以現金形式補足。
- (ii) 協議約定的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的補償期間屆滿後，合力泰應對目標資產進行減值測試。如目標資產於利潤補償期末減值額大於補償金額總數，則本公司將另行補償。

截至處置日及本期末，該利潤補償協議構成一項或有負債，管理層認為該或有事項構成的金融負債公允價值金額不重大。

## 17. 承擔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有以下資本承擔：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土地及樓宇 廠房及機器	909,958 3,047,542	506,282 3,972,449
	3,957,500	4,478,731
已授權但未訂約	300,065	679,644
	4,257,565	5,158,375

#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7. 承擔 (續)

### (a) 多晶硅材料長期採購承諾

商洛比亞迪實業有限公司(「商洛比亞迪」或「買方」)於二零一零年十月與硅材料供應商江西賽維LDK光伏硅科技有限公司(「LDK光伏硅科技」或「賣方」)及江西賽維LDK太陽能高科技有限公司(「LDK太陽能」或「擔保人」)簽訂《供料供貨合同》(「供應合同」)。LDK太陽能作為擔保方，就賣方因供應合同產生的一切債務向買方提供連帶責任保證。供應合同規定於合同期限(即二零一一年一月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內，買方須以人民幣65萬元／噸(「初始採購價」)的價格向賣方採購3,000噸多晶硅材料，合同總額為人民幣19.5億元。根據供應合同約定，商洛比亞迪向賣方支付定金人民幣9,750萬元。供應合同同時規定，當現行市場價格比初始採購價浮動大於5%時，雙方須協商採購價格可按市場價格進行調整。

商洛比亞迪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與LDK光伏硅科技及LDK太陽能就供應合同簽訂補充協議I。補充協議I規定，供應合同的履約期將延長一年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商洛比亞迪、深圳市比亞迪鋰電池有限公司(「比亞迪鋰電池」)及深圳市比亞迪供應鏈管理有限公司(「比亞迪供應鏈管理」)於二零一五年二月與賣方就供應合同簽訂補充協議II。補充協議II約定：訂約各方協定把履行原有供應合同的期限推遲5年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將原有供應合同主體擴大至：買方包括商洛比亞迪、比亞迪鋰電池、比亞迪供應鏈管理，賣方包括LDK光伏硅科技及LDK太陽能；將原有供應合同下商洛比亞迪支付的定金(即人民幣9,750萬元)變更為全體買方對全體賣方支付的預付款，各買方在向各賣方進行採購時，對賣方的應付款均可從商洛比亞迪已經交付的預付款中進行抵扣。根據補充協議I及補充協議II，於協議期內，買方不得就賣方未履行及未完成的交貨義務向其追討申索，而賣方亦不得就買方未完成的採購或付款義務向其追討申索。

二零一五年十一月，LDK光伏硅科技及LDK太陽能進入重整程序，本公司在上述兩家公司的重整程序中依法進行了債權申報。

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江西省新余市中級人民法院批准LDK光伏硅科技與LDK太陽能重整計劃草案，正式進入重整方案的執行階段。本公司所在LDK光伏硅科技普通債權組可獲得11.49%的受償比例，受償方式為債權轉股權；本公司所在LDK太陽能普通債權組可獲得6.62%的受償比例，受償方式為債權轉股權。

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LDK太陽能破產清算組向商洛比亞迪出具書面告知函，告知上述重整計劃已終止。

截止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已將相關資料提交給LDK太陽能破產清算組；並且按照重整方案要求將相關材料提交給LDK光伏硅科技破產管理人，待重整方案執行完畢後本公司將依據重整方案內容獲得受償。

#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7. 承擔 (續)

此外，本集團分佔合營公司擁有的資本承擔 (未計入上表) 如下：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向合營公司出資*	612,446	44,000
	612,446	44,000

\* 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底，經董事會決議，集團決定對深圳騰勢新能源汽車有限公司 (「騰勢」) 增資人民幣500,000,000元。

## 18. 關聯方交易

(a) 除本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所詳述的交易外，本集團期內與關聯方擁有下列交易：

		截至下列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			
出售產品及原材料	(i)	319,882	1,033,639
出售機器及設備	(ii)	—	—
服務收入	(iii)	39,578	24,891
購買產品及原材料	(iv)	69,115	25,557
租金開支	(v)	143,266	131,715
向藍魔數碼出售產品	(vi)	—	4,378
向電子部品件出售產品及服務	(vii)	—	199,825
向中北迪滴出售產品及服務	(viii)	124	4,982
向北方秦川購買產品及服務	(ix)	67	214
向滄州明珠購買產品及服務	(x)	—	65,070
向電子部品件購買產品及服務	(vii)	—	408,065
向當升科技購買產品及服務	(xi)	—	1,839
向賽迪新能源購買產品及服務	(xii)	6,536	2,081
向明珠塑膠購買產品及服務	(xiii)	70,317	73,629

#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8. 關聯方交易（續）

(a) 除本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所詳述的交易外，本集團期內與關聯方擁有下列交易：（續）

附註：

- (i) 向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出售產品及原材料乃根據本集團與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各方協定的價格收取；
- (ii) 向聯營公司出售機器及設備乃根據本集團及聯營公司雙方協定的價格收取；
- (iii) 服務收入乃按經本集團與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各方協定的價格收取；
- (iv) 向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採購產品及原材料乃根據合營公司向彼等其他客戶提出的公佈價格進行；
- (v) 租金開支乃根據本集團及聯營公司雙方協定的價格收取；
- (vi) 於該期間並未對深圳藍魔數碼科技有限公司（「藍魔數碼」）出售產品。截至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三日，由於本公司一名非執行董事辭任該公司董事長，藍魔數碼不再為關聯方；
- (vii)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月一日，由於本公司董事辭任該公司董事長及董事，電子部零件不再為關聯方，故對電子部零件的未償還結餘不做列示；
- (viii) 向南京中北迪滴新能源租賃有限公司（「中北迪滴」，本公司一名高級管理人員為該公司董事會主席）銷售產品和服務乃根據本集團向其他客戶提出的已公佈價格進行；
- (ix) 向西安北方秦川集團有限公司（「北方秦川」，該公司董事長擔任本公司監事）購買產品和服務乃根據北方秦川向其其他客戶提出的公佈價格進行；
- (x) 於該期間並未向滄州明珠隔膜科技有限公司（「滄州明珠」，該公司的母公司明珠塑料為本集團的關連方）購買產品和服務；
- (xi) 於該期間並未向北京當升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當升科技」，本公司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該公司董事會獨立董事）採購產品及服務；
- (xii) 向深圳賽迪新能源物流有限公司（「賽迪新能源」，本公司一名高級管理人員於過去十二個月曾經是該公司董事會董事）採購產品和服務乃根據賽迪新能源向其其他客戶提出的公佈價格進行；
- (xiii) 向滄州明珠塑膠股份有限公司（「明珠塑膠」，該公司一名獨立董事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採購產品和服務乃根據明珠塑膠向其其他客戶提出的公佈價格進行；

#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8. 關聯方交易 (續)

### (b) 與關聯方的未償還結餘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應收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款項：		
天津比亞迪汽車有限公司 (「天津比亞迪」)	469,002	646,385
南京江南純電動出租汽車有限公司 (「江南出租」)	210	2,239
杭州西湖新能源汽車運營有限公司 (「杭州西湖運營」)	—	5,500
深圳市鵬程電動汽車出租有限公司 (「鵬程出租」)	1,641	7,396
山煤靈丘比星實業開發有限公司 (「山煤靈丘比星」)	10,000	10,000
國際融資租賃有限公司 (「國際融資租賃」)	86,026	123,827
比亞迪汽車金融有限公司 (「比亞迪汽車金融」)	526	114
杭州西湖比亞迪新能源汽車有限公司 (「杭州西湖比亞迪汽車」)	150,341	141,749
廣州廣汽比亞迪新能源客車有限公司 (「廣汽比亞迪」)	512,899	516,117
深圳迪滴新能源汽車租賃有限公司 (「深圳迪滴」)	4	46,956
北京華林特裝車有限公司 (「北京華林」)	—	2,299
Adrastea Cars Ltd. (「Adrastea」)	—	2,988
騰勢	829,576	543,995
前海綠色交通有限公司 (「前海綠色交通」)	4	3
深圳市深電能售電有限公司 (「深圳深電能售電」)	473	4,716
西安城投亞迪汽車服務有限公司 (「西安城投」)	495,000	825,000
深圳市充電易科技有限公司 (「充電易」)	64	—
廣安雲軌交通有限公司	27	—
汕頭市雲軌交通有限公司	218	—
	<b>2,556,011</b>	<b>2,879,284</b>
應付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款項：		
天津比亞迪	14,865	—
國際融資租賃	4,962	4,962
深電能售電	35,875	9,474
廣汽比亞迪	5,986	4,981
前海綠色交通	12	12
江南出租	—	187
騰勢	439,200	443,686
杭州西湖比亞迪汽車	540	540
充電易	34	14
比亞迪汽車金融	187	—
深圳迪滴	9,570	—
北京華林	1,901	—
	<b>513,132</b>	<b>463,856</b>

#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8. 關聯方交易 (續)

### (b) 與關聯方的未償還結餘 (續)

結餘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應收其他關聯方款項：		
深圳市贏合科技有限公司	249	249
	<b>249</b>	249
應付其他關聯方款項：		
滄州明珠	—	117
當升科技	—	470
藍魔數碼	—	2,760
明珠塑膠	109,088	101,212
北方秦川	8	19
中北迪滴	65	35
賽迪新能源	5,702	12,011
	<b>114,863</b>	116,624



#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8. 關聯方交易（續）

### (c) 其他關聯交易

#### 借款擔保

- (i)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為騰勢新能源的人民幣735,000千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742,500千元）的借款向銀行作出擔保。
- (ii)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為汽車金融的人民幣4,140,000千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560,000千元）的借款向銀行作出擔保。

#### 回購義務

本集團與部分關聯方、國際融資租賃簽訂三方融資租賃合作合同（「租賃合作合同」）。根據租賃合作合同的租賃安排，本公司為國際融資租賃承擔回購義務，回購義務期限和租賃合同的年限一致。若關聯方違約，本公司須向國際融資租賃支付本公司所佔份額的應收而未結付的關聯方租賃款項。管理層認為，收回的車輛能夠變賣，而變賣收入與回購金額並無重大差別。同時，本公司有權收回並變賣作為出租標的物的新能源汽車，並保留任何變賣收入超過償付國際融資租賃回購款後之餘額。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未發生終端客戶違約而令本公司支付回購款項。

- (iii)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對深圳迪滴及其子公司該等義務的最大敞口為人民幣478,678千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33,716千元）。
- (iv)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對江南出租該等義務的最大敞口為人民幣38,697千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5,057千元）。

### (d) 其他

本集團的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截至下列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短期僱員福利	31,461	19,905
退休計劃供款	204	164
	31,665	20,069

有關上文附註18(a)所載的項目的關聯方交易並不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節界定的關連交易。

#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9.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除賬面值與公允價值合理相若之金融工具外，本集團及本公司金融工具的賬面值及公允價值如下：

### 本集團

	賬面值		公允價值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b>金融資產</b>				
長期應收款項	164,936	253,668	164,936	253,668
可供出售投資 – 上市權益投資	3,539,564	3,206,386	3,539,564	3,206,386

	賬面值		公允價值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b>金融負債</b>				
衍生金融工具	1,472	–	1,472	–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54,866,344	42,266,961	54,866,344	42,266,961

#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9.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續)

管理層已評估短期定期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已抵押存款、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計入其他應付款項的金融負債、應收／應付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款項均屬於短期性質，故該等工具的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本集團企業融資團隊由融資經理領導，負責釐定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量之政策及程序。企業融資團隊直接向財務總監及審核委員會報告。於各報告日期，企業融資團隊分析金融工具之價值變動及釐定應用於估值之主要輸入數據。估值交由財務總監審核及批准。財務總監與審核委員會每年就中期及年度財務報告的估值程序及結果進行兩次討論。

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乃各自願人士之間進行現時交易時工具可予以匯兌的價格，而該等交易並非在被迫或清盤的情況下進行。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的公允價值是基於預期未來貼現現金流量按類似條款、信貸風險和剩餘到期日的工具的通行利率計算。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關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的未履約風險被評定很低。

上市權益投資的公允價值乃根據所報市價計算。

本集團與若干對手方（主要是獲得AAA信貸評級的金融機構）訂立衍生金融工具。衍生金融工具（包括遠期貨幣合約）乃以與遠期定價及掉期模式類似之估值方法及現時價值計算而計量。該等模式包括若干市場可觀察輸入值，包括對手方之信貸質素、外匯即期及遠期利率。遠期貨幣合約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同。

#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9.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續)

### 公允價值層級

下表說明本集團及本公司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計量層級：

####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及負債：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活躍市場 的報價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公允價值計量使用的輸入值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重大可觀察 的輸入值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重大不可觀察 的輸入值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b>金融資產</b>				
可供出售投資－上市權益投資	3,539,564	—	—	3,539,564
<b>金融負債</b>				
衍生金融工具	—	1,472	—	1,472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活躍市場 的報價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公允價值計量使用的輸入值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重大可觀察 的輸入值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重大不可觀察 的輸入值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b>金融資產</b>				
可供出售投資－上市權益投資	3,206,386	—	—	3,206,386
	3,206,386	—	—	3,206,386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第一級及第二級之間並無公允價值計量轉撥，亦無自第三級轉入或轉出(二零一六年：無)。

#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9.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續)

公允價值層級 (續)

已披露公允價值的資產及負債：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活躍市場 的報價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公允價值計量使用的輸入值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重大可觀察 的輸入值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重大不可觀察 的輸入值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b>金融資產</b>				
長期應收款項	-	-	164,936	164,936
<b>金融負債</b>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	54,866,344	-	54,866,344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活躍市場 的報價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公允價值計量使用的輸入值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重大可觀察 的輸入值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重大不可觀察 的輸入值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b>金融資產</b>				
長期應收款項	-	-	253,668	253,668
<b>金融負債</b>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	42,266,961	-	42,266,961

#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20. 報告期後事項

- I. 予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一日，本公司第五屆董事會第二十八次會議審議並通過了《關於發行公司債券的議案》。本次發行公司債券票面金額為人民幣100元，按面值平價發行，發行規模不超過人民幣100億元（含100億元）。
- II. 予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日，本公司與汕頭市比亞迪雲軌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國海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以及汕頭市雲軌交通有限公司簽訂協議書，承諾在資產回購啟動事件發生時，回購汕頭市比亞迪雲軌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所投資的雲軌項目的資產。
- III. 予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一日，本公司向汕頭市比亞迪雲達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華潤深國投信託有限公司出具承諾函，承諾在資產回購啟動事件發生時，回購汕頭市比亞迪雲達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所投資的雲軌項目的資產。

## 21. 審批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

董事會已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八日審批及授權刊發此等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